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听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云网”）及控股股东孟凯先生于2017年11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17]9号），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孟凯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95）。随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向北京监管局递交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回执》及陈述、申辩材料，并要求举行听证。

2017年12月11日，公司收到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听证通知书》（京证监发[2017]336号），告知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下午2:00在北京监管局会议室召开听证会。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